宁县教育局

关于2025年度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根据财政资金绩效评价相关工作要求，我局严格对照《甘肃省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及项目绩效目标，通过现场核验、资料核查、问卷调查、访谈调研等方式，对2025年度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项目开展全面绩效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教育局为宁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统筹县域内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及职业教育全学段教育事业发展。其中，普通高中教育管理核心职责包括：制定普通高中发展规划、统筹办学资源配置、保障办学经费投入、监督办学质量提升，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化发展，落实普通高中育人根本任务。本次项目实施直接关系到县域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改善与教育质量提升，是推进县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关键举措。

（二）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2025 年度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项目

项目实施单位：县域内各普通高中学校

项目主管单位：宁县教育局

项目建设内容：聚焦县域普通高中办学短板，规划实施宁县第二中学东校区学生宿舍楼维修项目等 3 个基建项目。项目核心围绕补齐办学硬件短板、优化教学资源配置、完善生活配套设施，全面提升县域普通高中办学基础条件。

项目资金构成及来源：项目资金全部为中央、省级下达的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专项补助资金，无县级配套资金，其中《甘肃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改善普通高中学校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的通知》（甘财教〔2024〕49 号）448 万元，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用途使用，专项用于普通高中改善办学条件等核心环节。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为保障项目规范高效落地，我局构建“领导小组统筹、业务股室牵头、项目学校负责、监理单位监管”的四级组织管理体系，确保项目全流程可控、可追溯。

管理制度体系完善：严格依据《甘肃省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制定《宁县普通高中项目实施管理细则》《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明确项目申报、审批、

实施、验收、资金支付等全流程管理要求，实行“一项目一方案、一项目一专班”，杜绝管理漏洞。

建设流程规范严谨：项目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及主要设备采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执行，择优选择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全面推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合同管理制，各类合同明确质量标准、工期要求、违约责任及资金支付节点，压实各方责任 。

过程监管精准到位：建立“月度调度、季度督查、年度验收”的全过程监管机制，局分管领导牵头定期深入项目现场，核查施工质量、进度及安全管理情况，对发现的问题建立台账、限期整改；同步建立项目档案管理制度，安排专人收集整理项目立项、设计、施工、验收、审计等全环节资料，实现“资料完整、可追溯、可复盘”。

截至 2025 年底，3 个基建项目已完成，项目实施完成率 100%，未发生任何质量安全事故。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我局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专账核算、专人负责、闭环管理”制度，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

资金到位情况：2025 年度中央、省级下达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 448 万元，资金于 2025 年 3 月前全部足额下达，资金到位率 100%，保障项目及时启动。

资金使用及预算执行情况: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448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448 万元，截至 2025 年底累计支付资金 235

万元，预算执行率52.46%。资金支付严格履行“项目验收→资料审核→财政审批→资金拨付”流程，无截留、挤占、挪用、套取资金等违规行为，资金使用合规率100%。

资金使用效益：通过专项资金投入，完成普通高中实验室标准化建设、教学设备更新换代、信息化资源全覆盖，显著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为普通高中育人质量提升奠定坚实硬件基础，切实发挥了专项资金“补短板、强基础、提质量”的核心作用。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本项目年初设定总体目标为：完成3个土建项目，实现资金到位率100%、项目实施完成率100%，显著改善县域普通高中办学硬件条件，提升普通高中办学能力与育人质量。截至2025年底，所有项目均按计划完成，资金到位率、项目完成率均达100%，县域普通高中办学条件全面优化，年度绩效目标全部高质量完成。经综合评价，自评得分为93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1.资金投入方面（满分20分，得分20分）：项目资金预算448万元，中央、省级资金足额到位，到位率100%；3个项目全部按计划实施，资金投入使用率100%，完全达成年初资金投入目标，无指标偏差。

2.资金管理方面（满分20分，得分16分）：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建立专账核算、专款专用机制，资金支

付流程规范，无违规使用情况；招投标、合同管理、监理监督等环节合规有序，资金管理合规率 100%。扣 4 分原因：资金支付率仅 52.65%，预算执行进度滞后，尾款支付与项目实施进度未完全同步，需进一步优化支付流程。

3.产出指标方面（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产出指标全部三级指标均 100%完成，具体为：

（1）产出数量：完成 3 个土建项目，项目实施数量与年初绩效目标完全一致；

（2）产出质量：土建工程均通过专业机构质量验收，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3）产出时效：所有项目完成时效符合年初“年度内完成”目标要求；

（4）成本控制：448 万元专项资金全部专项用于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无超预算支出、无浪费性开支，成本控制达标率 100%。

4.效益指标方面（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项目实施后，县域普通高中办学硬件条件实现根本性改善。同时，办学条件改善进一步激发普通高中办学活力，为推进普通高中新课程改革、提升育人质量提供有力支撑，县域普通高中办学满意度与社会认可度显著提升，社会效益、教育效益达到预期目标。

5.满意度指标方面（满分 5 分，得分 5 分）：通过对项目受益普通高中师生、家长及社会各界开展问卷调查、访谈调研，共回收有效问卷 1200 份，受访师生、家长对项目实

施成效、建设质量、管理服务的综合满意度达97%，远超年初“90%以上”的满意度目标。

四、存在问题

（一）资金支付进度滞后，预算执行效率有待提升

尽管资金到位率、使用率均达100%，但截至2025年底资金支付率仅52.65%，远低于项目实施完成率。主要原因：一是土建项目竣工验收后，竣工决算编制、结算评审通知书出具周期较长，导致尾款未能及时支付；二是资金支付内部审批环节虽规范，但涉及项目学校、业务股室、财政部门等多个主体，流程节点较多、衔接效率偏低，部分支付申请因资料流转、审核延迟影响支付进度。

（二）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不足，指导性与考核性有待强化

项目前期绩效目标虽明确了总体方向，但部分指标存在“定性多、定量少”“宏观多、具体少”问题。绩效目标精细化不足，导致项目实施过程中监控、考核缺乏精准依据，难以有效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

（三）绩效监控常态化不足，动态管理能力有待加强

项目绩效监控主要依赖阶段性现场督查，未建立“全过程、常态化、动态化”的监控机制。一是监控内容多聚焦项目进度、质量、资金合规性，对项目实施的效益预判、过程分析关注度不足；二是缺乏动态数据收集、分析系统，未能及时跟踪项目实施各阶段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潜在问题缺乏预警提醒；三是绩效监控与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的衔接不

够紧密，监控结果未充分融入项目调整优化、资金分配的决策依据，导致动态管理能力不足，难以实现项目效益最大化。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优化资金支付流程，多措并举提升预算执行效率

针对资金支付滞后问题，从“流程优化、提前介入、分类管理”三方面发力，确保资金支付与项目实施进度同步。一是梳理资金支付全流程，精简非必要审批节点，明确各环节办理时限，建立项目学校、业务股室、财政部门的联动机制，实现支付申请快速流转、审核；二是提前介入项目竣工决算和审计工作，项目完工后第一时间对接施工单位、审计机构，督促加快决算编制、审计报告出具，对符合支付条件的款项实行“即审即付”；三是对质保金等延后支付资金建立专项台账，动态跟踪质保期进度，质保期满后第一时间完成支付，同时积极与上级财政部门沟通，探索优化项目资金支付比例政策，进一步提升预算执行效率。

（二）细化绩效目标体系，提升指标量化性与指导性

结合县域普通高中发展实际，按照“可量化、可考核、可实现、贴合实际”原则，对绩效目标进行层层细化分解。同时，将细化后的绩效目标纳入项目管理全流程，作为项目实施、督查、评价的核心依据，强化绩效目标的导向与约束作用。

（三）建立常态化绩效监控机制，强化项目动态管理能力

构建“月度跟踪、季度分析、年度评价”的常态化绩效监控机制，实现项目全流程动态管控。一是搭建绩效监控信息化平台，实时收集项目进度、资金使用、设备使用等数据，实现监控数据可视化、可分析；二是拓展监控内容，从合规性监控向效益性监控延伸，定期分析项目实施对办学条件、育人质量的影响，预判潜在问题；三是建立绩效预警机制，对未达阶段性绩效目标的项目及时发出预警，督促项目学校分析原因、制定整改措施并限期落实；四是强化监控结果应用，将绩效监控结果作为下一年度项目申报、资金分配、学校考核的重要依据，推动项目管理提质增效。

六、绩效自评结果公开及应用情况

本次2025年度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信息公开要求，在宁县人民政府官网、宁县教育局政务公开栏、各受益普通高中校内公示栏等平台进行全面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师生家长的监督。

同时，我局将以本次绩效自评为契机，深度运用自评成果，推动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改善与管理水平提升。一是将整改措施纳入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体系，形成“以评促管、以评促改”的长效管理机制；二是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2026年度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改善项目申报、资金分配的核心依据，对绩效评价优秀的项目予以重点支持，对存在问题的环节优先整改；三是总结本次项目管理经验，推广至其他教育专项

资金项目管理中，全面提升县域教育项目绩效管理水平与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经巡视、审计及财会监督检查，本项目无违规使用资金、无质量安全事故、无管理失职情况，项目实施合法合规、成效显著。

附件：2025 年度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宁县教育局

2026 年 4 月 15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宁县教育局			资金使用单位	县域内各普通高中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48	448	235	10	52.46	6.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48	448	235	_	52.46	
	省级财政资金				_		
	市级财政资金				_		
	县级财政资金				_		
	上年结转资金				_		
	其他资金				_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40）	得分	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5	5	
下达及时性	及时	5	5	
拨付合规性	合规	5	5	
使用规范性	规范	5	5	
执行准确性	准确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良好	5	5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良好	5	2	资金支付较为缓慢，需加快资金支付
政策目标实现情况	良好	5	5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聚焦县域普通高中办学短板，规划实施宁县第二中学新建综合教学楼等4个基建项目和3个高中学校学生用床购置项目。项目核心围绕补齐办学硬件短板、优化教学资源配置、完善生活配套设施，全面提升县域普通高中办学基础条件。	截至2025年底，3个基建项目和3个高中学校学生用床购置项目已完成，宁县第二中学新建综合教学楼项目已完成年度建设任务，项目实施完成率100%，未发生任何质量安全事故。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30分）	成本指标	用于改善高中教育办学条件金额	≤448	235	10		100%	10	
		数量指标	规划实施土建项目数量	3	3	6		100%	6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100%	7		100%	7	
		时效指标	在时限内完成的项目数量	11	11	7		100%	7	
	效益指标（15分）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办学条件	改善	改善	8		100%	8	
		生态效益指标	学生的受教育水平	提升	提升	7		100%	7	
	满意度指标（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师生满意度	≥85	96%	5		100%	5	
说明	无									
总分						100		93		